

2024 年度 乐山市民政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4
第五部分 附表	14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市民政局是市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基本职责是：根据国家赋予的职能，依法管理社会事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和民主权利，维护社会公平，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社会进步。近年来，我市民政工作在民政部和省民政厅的支持和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取得了明显成绩，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全省人民满意公务员集体。

（一）起草法定权限内的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等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牵头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等，统筹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组织拟订全市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方案，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全市行政区划设立、命名、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报批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组织并指导全市行政

区域界限的勘定、管理工作，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负责全市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五）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等，拟订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并指导实施，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康复辅助器具行业管理，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等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

（十）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等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全市儿童涉港澳台收养登记工作。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协助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

（十二）依法依规负责康复辅助器具行业和社会福利、养老服务、殡葬服务、救助管理机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民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9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8 个。

纳入乐山市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乐山市民政局（本级）
2. 乐山市慈善事业促进中心
3.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4. 乐山市殡仪馆
5.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6. 乐山市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7. 乐山市老年大学
8.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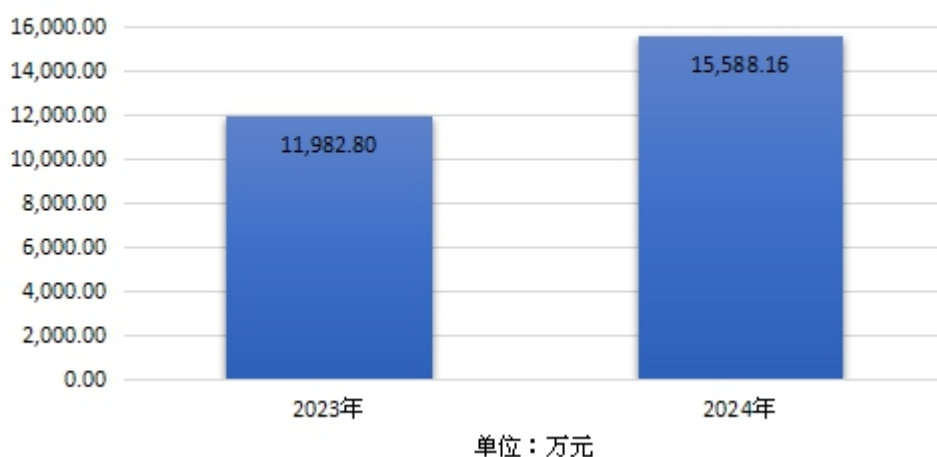
9.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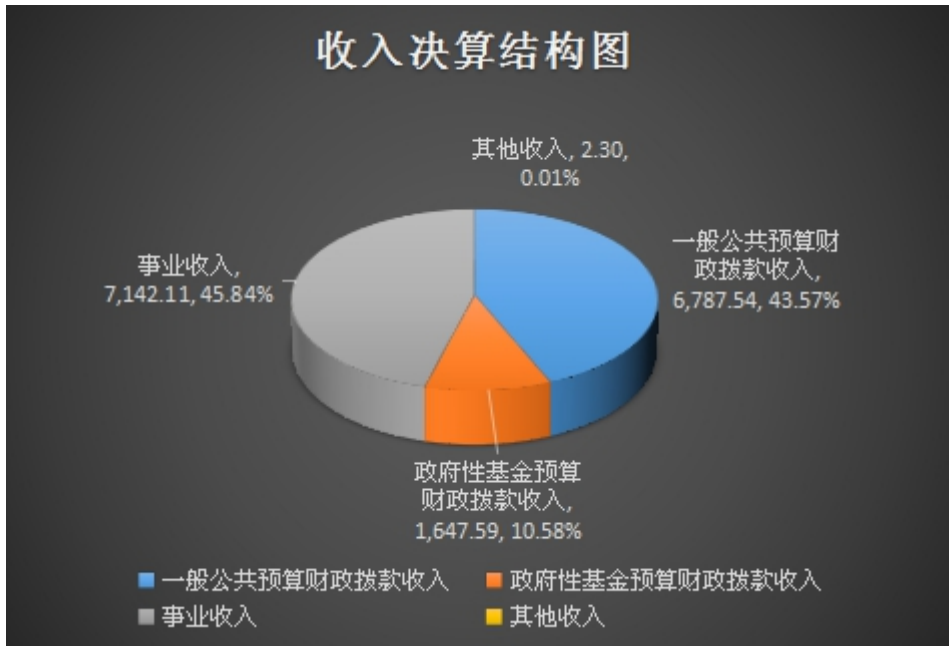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5588.1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3605.36 万元,增长 30.09%。主要变动原因是精神病医院建设心身医学楼和下属事业单位事业收入增加。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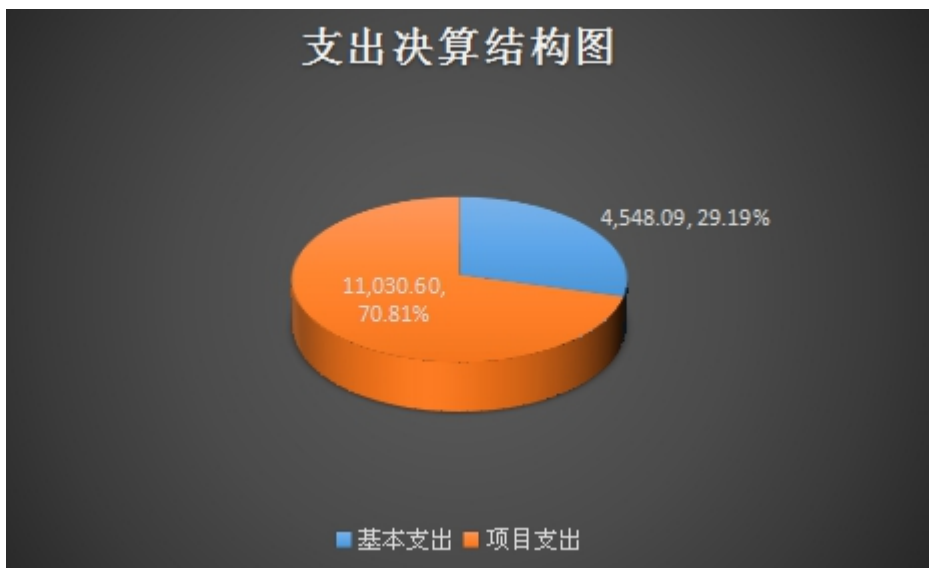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579.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87.54 万元,占 43.5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7.59 万元,占 10.58%;事业收入 7142.11 万元,占 45.84%;其他收入 2.3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578.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8.09 万元，占 29.19%；项目支出 11030.6 万元，占 70.8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8435.1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2840.98 万元，增长 50.78%。主要变动原因是精神病医院建设心身医学楼。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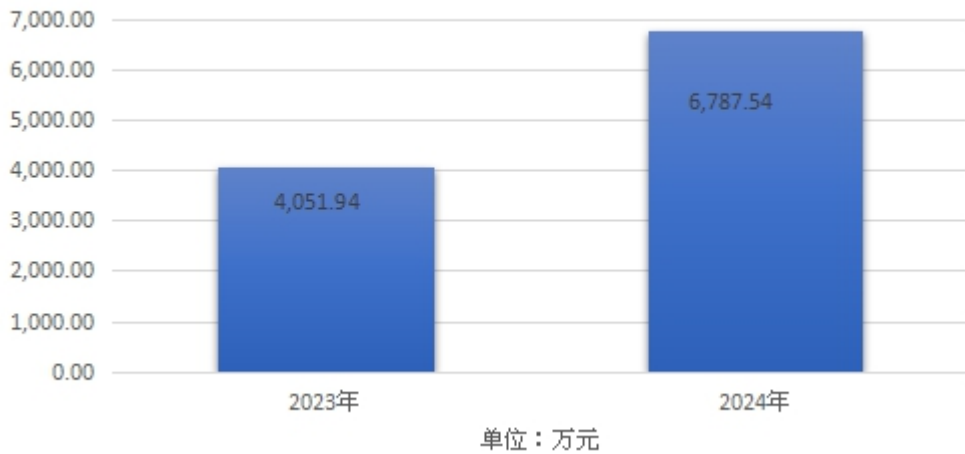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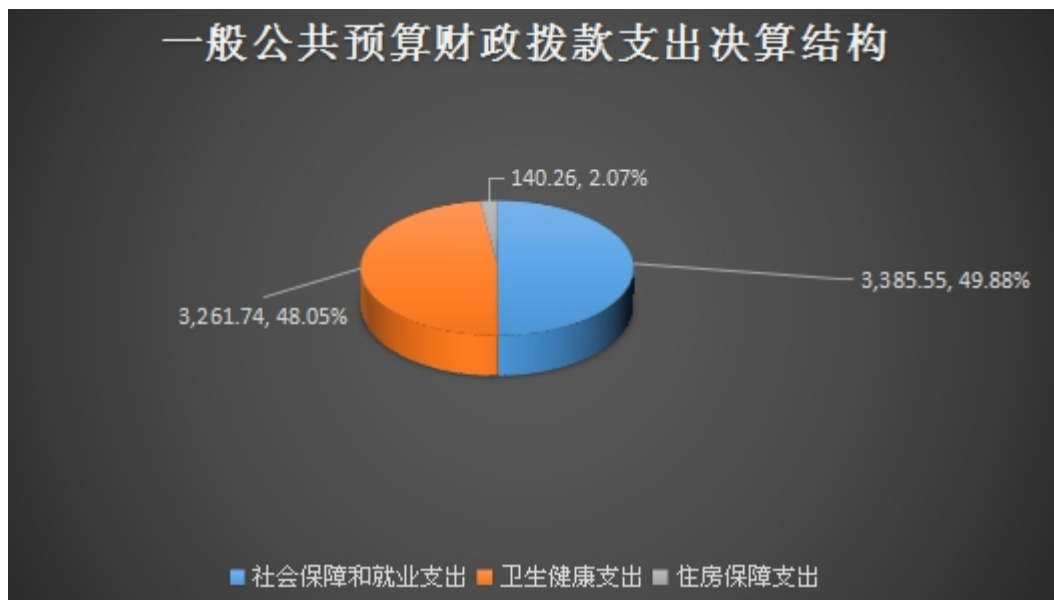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87.5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5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735.6 万元，增长 67.51%。主要变动原因是精神病医院建设心身医学楼。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87.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5.55 万元，占 49.87%；卫生健康支出 3261.74 万元，占 48.04%；住房保障支出 140.26 万元，占 2.09%。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6787.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14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675.17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12.33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支出决算为34.02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40.75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5.26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62.44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1.15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8.47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447.01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支出决算为 36.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支出决算为 139.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
业单位（项）：支出决算为 760.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
支出决算为 158.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
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
员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83.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
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4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
支出决算为 3208.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4.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
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4.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

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40.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54.1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32.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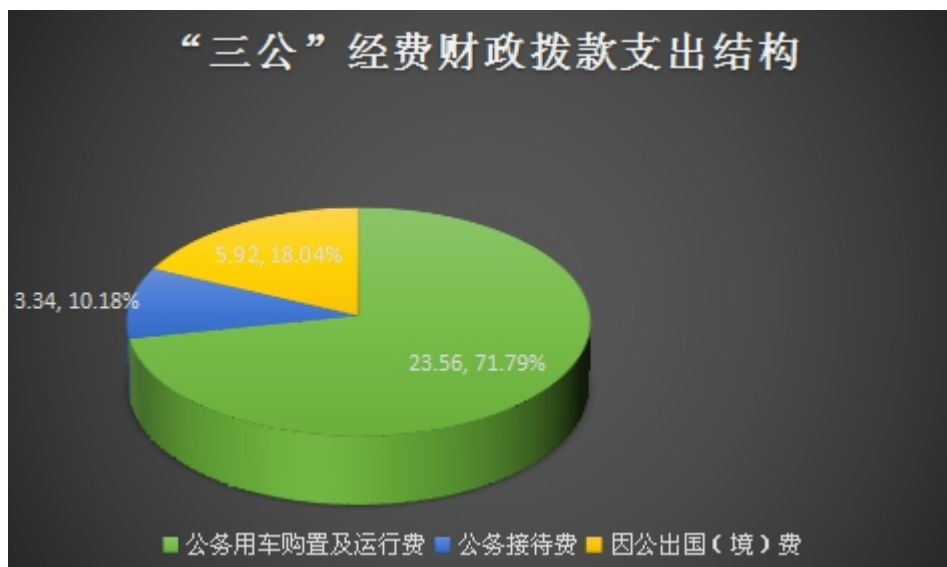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2.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8%。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5.92 万元，占 18.0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3.56 万元，占 71.7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34 万元，占 10.19%。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5.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出国（境）2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增加 5.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出国参加开展养老和精神健康交流。

开支内容包括：赴日学习失智老人养护的先进理念和具体做法，学习先进的精神病患者诊疗和护理理念及做法。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3.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3.97 万元，下降 14.42%。主要原因是按八项规定要求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

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2 辆，其中：轿车 3 辆、越野车 5 辆、小型汽车 3 辆、其他车型 1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3.56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区划地名、社会事务、社会组织管理、养老工作、慈善社工工作等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3.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2.23 万元，下降 40.04%。主要原因是按八项规定要求减少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3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检查、调研，其他市（州）和县（市、区）学习交流活动中支。国内公务接待 48 批次，3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34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民政厅及宜宾检查组交叉检查工作 0.12 万元；接待省民政厅调研 0.32 万元；接待民政部、省民政厅调研 0.07 万元；接待川台记者来乐拍摄慈善专题片 0.02 万元；接待雅安市民政局交叉检查公墓 0.05 万元；接待其他市（州）和县（市、区）学习交流活动中 2.76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主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47.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58%。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5.65 万元，增长 6.85%。主要变动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9.95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2.43 万元，下降 1.33%。主要原因是正常经费变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49.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3.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46.2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家具用具、医疗设备采购、购买物业服务、车辆维修保养、加油、保险服务支出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乐山市民政局共有车辆2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

13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殡葬、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业务工作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乐山市民政局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专用通讯网租赁费等68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乐山市民政局2024年度省级福彩公益金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6.8分，绩效自评综述2024年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良好。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市福利院代养收入、市殡仪馆殡葬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捐款收入、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民间组织管理（项）：指民间组织管理方面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指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

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指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维护，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指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治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指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指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指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为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5.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款)用于社

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乐山市民政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乐山市民政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9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8 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市民政局机关
2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3	乐山市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4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5	乐山市殡仪馆
6	乐山市老年大学
7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8	乐山市慈善事业促进中心

9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	----------

（二）机构职能。

市民政局是市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基本职责是：根据国家赋予的职能，依法管理社会事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和民主权利，维护社会公平，保持社会稳定，促进社会进步。近年来，我市民政工作在民政部和省民政厅的支持和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下，取得了明显成绩，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全省人民满意公务员集体。

1. 起草法定权限内的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等并组织实施。

2. 拟订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 牵头拟订社会救助规划、政策等，统筹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 拟订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组织拟订全市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方案，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全市行政区划设立、命名、撤销、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报批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组织并指导全市行政区域界限的勘定、管理工作，调处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负责全市地名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5. 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6. 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殡葬管理工作，推进殡葬改革。
7. 拟订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等，拟订社会福利机构管理办法并指导实施，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康复辅助器具行业管理，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8. 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9.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等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
10. 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等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负责全市儿童涉港澳台收养登记工作。
11. 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协助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

12. 依法依规负责康复辅助器具行业和社会福利、养老服务、殡葬服务、救助管理机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民政局年末实有人数 203 人，较上年度减少 12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乐山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收入 15588.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87.54 万元、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47.59 万元、事业收入 7142.11 万元、其他收入 2.3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8.61 万元。

（二）支出情况。乐山市民政局 2024 年预算支出 15578.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8.09 万元、项目支出 11030.60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乐山市民政局 2024 年年末结转结余 9.47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根据新《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乐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 2024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我局 2024 年预算编制一是坚持统筹兼顾、与市级财力状况相适应、与部门履行行政职能及事业发展计划相协调的原则；二是坚持厉行节约，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

省政府“十项规定”的要求，从严从紧编制预算，控制和降低行政成本支出；三是对具体项目进行数据测算，并以数据测算为基础、按民政工作的轻重缓急合理安排项目。按时编制上报“一上”、“二上”部门预算，确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制定合理，切合民政工作实际；四是积极与市财政局沟通，做好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关注资金拨付进度，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以保障部门工作的正常开展。

支出控制方面，及时根据当年增人增资、晋职晋级、专项工作及非税收入完成等情况申报部门预算调整，动态监控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按照财政预算使用财政资金。一是做好相应的支付操作、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二是如实完整填写财政支付信息，保证信息的真实性，支付行为的合规性。三是与市财政加强沟通联系，密切关注年初部门预算资金下达、用款计划申请、已使用计划数、可使用计划数、可使用指标、非税收入征收进度、资金动态使用情况等，每月与财政对账，做好数据清理核对和资金进度分析，对预算执行进度较差的项目进行提示，并及时纠偏，推动支出结构实现动态优化。全年资金总额 18196.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498.52 万元、其他资金 10697.77 万元，资金支出 15578.69 万元，预算执行进度为 85.61%。

通过规范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保障了我局 2024 年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通过及时提示和纠偏，严防了财经问题的发生，本年本系统无违规记录。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5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9676.0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73.42%，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18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5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901.3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67.01%，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6 个。

2024 年乐山市民政局项目设置与绩效目标围绕以下几点进行设置和执行：

1. 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

2. 扎实做好社会救助、民生工程和民生实事托底保障工作。

3. 积极培育发展慈善组织，形成市、县、乡、社区慈善组织网络和专（兼）职志愿者相结合的慈善工作队伍。

4. 开展民政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政效能，开展市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5. 依法规范做好社会组织登记、年度检查，查处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和非法社会组织活动。

6.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完善社区养老服务，丰富服务内容，落实老年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帮扶工作。

通过加强绩效管理，资金得到及时保障，使 2024 年我市民政工作在养老服务发展、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等方面着力提升了民政服务管理社会化、科学化水平，绩效目标得以顺利实施。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乐山市民政局按要求对绩效自评进行公开，对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并将应用结果反馈各单位，促进下年度绩效质量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乐山市民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执行良好，机关行政运行控制严格。专项资金本着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资金管理程序、坚持科学的测算和分配方法、按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证了资金安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因资金到位及时，民生保障工作及时实施，使城乡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助，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督导工作，切实加快民政项目进度，提升资金绩效管理水平和，推进乐山民政事业发展更上一个新台阶。

乐山市民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分值					
总体 绩效 (65 分)	履职 效能 (15 分)	社会 福利 事业	15	部门整体绩效 目标中选定 3-5 个核心职 能目标, 反映 该项职能目标 完成效果情况	比率分 值法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 3-5 个可量化计算、可评价的核心职能目标, 分别设定指标分值、指标解释、评分方法和评分说明, 总分值不超过 15 分。该项指标得分=年终完成履职效果目标数量÷年初目标设置总数×100%×指标分值。履职效能总分为各项履职效果得分的和。	15	
		养老 服务 体系 建设						
		民政 基本 公共 服务						
		困难 群众 救助						
		保障 部门 运						

	转					
预算管理 (25分)	预算编制质量	6	部门是否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缺(错)项扣分法	预算编制审核过程中，未按要求编制部门预算(含基本支出)的，财政退回一次扣0.1分，直至扣完。如预算项目未细化预算，未与绩效目标相对应；绩效目标编制不细化量化，未根据实际需求编制预算项目，未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等。	6
	非税收入	4	主要考核部门非税收入的执行进度	缺(错)项扣分法	1. 该项指标得分=1至12月完成数÷年初计划×3，受季节、政策或一次性因素影响的酌情考虑。 2. 每年7月、10月、11月、12月开始后七日内，报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统计表》，漏报一次扣0.2分。 3. 年度终了后，次年1月15日前报送全年非税收入缴执行情况正式文件报告，得0.2分。 累计不超过4分。	4
	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执行	2	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结合单位实际编制预算，无预算不购买。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实施。	缺(错)项扣分法	1. 根据单位实际，根据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编制预算，得1分。 2. 符合政府采购规定的，按政府采购相关程序实施，0.5分 3.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得0.5分。 如未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不得分。	2
	支出执行情况	4	部门1至6月、7至12月预算执行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1-1至6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0.8-1至6月支出违规金额占比×0.2)×2+(1-7至12月支出预警金额占比×0.8-7至12月支出违规金额占比×0.2)×2。	3
	预算分配进度	4	上级资金分配和支付进度	比率分值法	1. 上级资金下达本级后主管部门在一个月内细化方案并完成分配下达，得2分。每超出规定时限1个月的，扣0.2分，直至扣完。 2. 考核上级资金支付进度，得分=支付数÷下达计划数*2。	3

		严控一般性支出	5	部门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8项一般性支出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基础分值+加分值。 1. 基础分值。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实现压减得1分；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实现压减得1分。 2. 加分值。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较上年每压减1%得0.2分，累计不超过1分；一般性支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较上年每压减1%得0.4分，累计不超过2分。	5	
	内控管理（5分）	内控制度	5	按照要求建立健全内控制度。	缺（错）项扣分法	1. 未结合单位实际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重大经济事项集体决策、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制度，每缺失一项扣0.1分。 2. 未结合单位实际明确重大经济事项标准，或者标准过高与单位实际不符的，扣0.1分。 3. 按照单位集体决策制度规定，应当经过集体决策而未经过集体决策的重大经济事项，每发现一项扣0.1分，最高1分。 4. 抽查经济业务事项审签落实情况，每发现一项未落实扣0.1分，最高2分。	5	
	财务管理（6分）	财务岗位设置	2	部门财务岗位设置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	是否评分法	部门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的，得2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2	
		财务管理规范	4	部门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缺（错）项扣分法	部门资金使用不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4	
	资产管理（8分）	资产月报和年	2	市级部门（单位）资产月报和年报报送的及时性、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	缺（错）项扣分法	1. 月报报送每月8日前未报送的一次扣0.1分，最多扣1.2分；年报报送延期1天扣0.1分，最多扣0.3分。 2. 报表数据前后期增幅异常、指标极值且无合理解释，或数据出	2	

		报报送			现重大错误的，每处扣 0.1 分，最多扣 0.5 分。		
		账账相符	2	市级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一致性。	缺（错）项扣分法	账账相符率=年末资产管理系统固定资产总额÷政府综合报告固定资产总额*100%。设部门账账相符率为 X，市级部门平均账账相符率为 N，则：1. X=1, 得 2 分; 2. $1- 1-N \leq X \leq 1+ 1-N $ ，且 $X \neq 1$ ，得 1 分；3. $X < 1- 1-N $ 或 $X > 1+ 1-N $ ，不得分。	2
		资产管理规范	4	资产配置工作规范性	缺（错）项扣分法	按照“六个不得 一个暂停”要求，出现一个问题的扣 0.2 分。	4
采购管理（6分）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	部门是否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	是否评分法	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不符合要求的扣 2 分。	2
		采购管理规范	4	未按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实施政府采购	缺（错）项扣分法	1. 对采购文件投诉成立的，每一项扣 0.5 分；对有政府采购违法行为，被责令整改的，每项扣 0.2 分，不予处罚的每项扣 0.5 分，给予警告以上行政处罚的每项扣 1 分。 2. 绩效监督检查发现政府采购问题的，每一项扣 0.2 分。 属于同一事项的不重复扣分，以最高扣分项扣分。扣完为止。	4

项目 绩效 (35分)	项目 决策 (12分)	决策程序	4	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是否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部门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抽评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个以下的全部纳入,每增加5个多纳入1个,最多不超过30个,下同。若无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则主要查看部门预算项目整体决策程序。	4	
		目标设置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匹配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若无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则抽评涉及核心业务、资金量大的其他部门预算项目,下同。	4	
		项目入库	4	部门预算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最终安排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规定时间以当年9月30日为准。	4	
		执行同向	4	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	4	
	项目 执行 (12分)	项目调整	4	部门预算项目是否采取对应调整措施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4-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应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	4	
		执行结果	4	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全年单位实际支付金额÷全年下达单位计划×100%×4。	2.8	

目标实现 (11分)	目标完成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完成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4。 取数口径：1. 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的数量指标个数÷该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总数。 2. 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	4
	目标偏离	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中偏离度在30%内的指标个数÷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个数×100%×4。偏离度= （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设定预期指标值）÷设定预期指标值 。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值偏离预期指标30%以上（含30%）的，不计分。 取数口径：1. 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偏离度（正偏离）在30%内的数量指标个数÷该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总数。 2. 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所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	4
	实现效果	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	比率分值法 该项指标得分=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总数×100%×3。 取数口径：1. 计算单个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单个项目内已完成绩效目标的效益指标个数÷该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总数。 2. 计算所有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完成比例：所	3

					有项目完成比例的算数平均值。		
加分项 (5分)	向上争取资金	-	向上争取资金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积极向上申报项目资金,或省级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良好,获得更多上级资金分配,并抵减本级财力安排的,经财政复评认定后予以加分:每争取100万元加0.1分(四舍五入)最高3分。		
	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	项目(政策)绩效评价(评估)结果	缺(错)项扣分法	政策和项目绩效评价(评估),评价结果为优、良的,且在项目管理中有明显成效的,提高财政资金效率的,经财政复评认定后予以加分,最高加2分。		
扣分项 (10分)	预算绩效存在问题	-	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存在问题	缺(错)项扣分法	依据评价年度人大监督、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等结果以及评价指标体系涉及的履职效果、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出现的问题,每有一个问题点扣0.2分;以前年度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扣0.2分,扣完为止。		
	被评价部门配合度	-	被评价对象工作配合情况	缺(错)项扣分法	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被评价对象拖延推诿、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每发现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分值						96.8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专用网络租赁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专用网络正常运行			保障专用网络正常运行		

	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p>乐山市民政局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分公司专线合同自 2012 年 12 月 7 日开始生效，生效日期至今运行情况良好。市民政局民政会议系统专网专线使用，实现与省民政厅的数据接收及与各县（市、区）民政局的数据交换和资源共享，以及与民政部、民政厅视频会议系统的数据传输，线路接入方式为 MSTP，其中视频汇聚中心点（市民政局）上下行带宽为 100M，接入省民政厅上下行带宽为 200M，发送至 11 个区县民政局分别各为上下行带宽 50M。同时，兼顾机关网络及机房维护。</p> <p>2023 年会议系统升级，接入终端增加，专网应用增加，视频图像功能升级，经与部门充分调研论证，为确保网络合理高效使用，保障各项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将各区县民政局至市民政局电路带宽进行提速，带宽由 30M 提升至 50M，将省民政厅至市民政局电路带宽进行提速，带宽由 80M 提升至 100M，以保障视频会议质量及后续工作的开展。</p>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20.00	20.00	20.00	1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会议人数	≥	10000	人次	10000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专用网络正常运行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民政管理形象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10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p>系统平台的各功能以及系统数据稳定、安全。用户与权限的管理功能、数据的备份功能、系统的视频等相关功能准确运行。系统的操作和访问进行安全性能的管理合规，有效保证系统能够正常、安全、可靠的运行，实现系统操作和管理权限的管理、分配和控制。数据库进行定期备份，保证数据的安全，防止数据丢失。高效的保障民政会务需求，各项政令指令的及时传达，保障民生民事的政策落实。</p>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钟鸿宇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稳步有序推进全市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实体化运行工作专班，建立“四个一”工作推进机制，确保专班工作顺畅运转。每年开展乡村振兴发展拉练1次。积极对接省领导小组办公室，陪同开展好省领导小组办公室调研指导，指导及督促目标任务完成，按照省《监测评估方案》开展好监测评估工作。					2024年，配合市委农办开展乡村振兴发展拉练1次。积极对接省领导小组办公室，陪同开展好省领导小组办公室调研指导，指导及督促目标任务完成，形成了全市监测评估报告。					
	2. 项目内容及过程概述	围绕贯彻落实“1+26”方案，坚持“六个优化”“四个尊重”，按照“顺向优化、发展导向、中心集聚、因地制宜、底线管控”的原则，圆满完成县域内片区划分工作，统筹推进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进一步重塑县域经济地理版图，持续围绕片区功能定位优化布局、配置资源，构建梯次合理、衔接有序、城乡融合的镇村体系，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	14.22			9.99	70.23%	10	7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14.22			9.99	70.2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	度量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县（市、区）开展调研指导和评估	=	6	次	6	10	10
			组织召开片区拉练现场会	=	1	次	1	10	10
			对上沟通汇报、陪同调研督导	=	2	次	2	10	10
			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工作专班	≥	4	人	4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省上“1+24+1”方案下达的目标任务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任务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镇（街道）、村（社区）运行机制更加高效顺畅，公共服务水平和基层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产业布局更加优化，新型城镇化体系更加完善，县域综合实力和整体竞争力明显增强。机制更加高效顺畅，产业布局更加优化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0	%	90	10	10	
合计								97	
评价结论	推进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工作，实现了以片区为单元统筹交通、产业、生态和公共服务等生产力布局，突破了制约乡村发展的行政区划壁垒和体制障碍，推进了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了城乡融合发展，农村基层治理机制进一步健全，党的执政基础进一步巩固，基层社会治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资源要素进一步向乡村流动、向中心镇存集聚，基本公共服务向农村延伸，农村居民基本公共服务需求得到更好满足，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刘平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版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和图册制作费用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	1. 项目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情况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更新行政区划图，为各级领导、部门行政决策及社会各界所需提供准确地理信息				及时更新行政区划图，为各级领导、部门行政决策及社会各界所需提供准确地理信息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用于 2019-2020 年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后，更新、制作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图册。2021 年，经报市政府同意，由市财政追加预算 50 万元，用于制作新版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和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册。我局于 2022 年 7 月完成项目采购，中标金额为 48.6 万元，按合同约定已于当年 12 月支付中标金额的 30%，即 14.58 万元。乐山市行政区划图于 2023 年 2 月制作完成，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册于 2023 年 12 月定稿，2024 年完成资金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4.02	34.02	100.00%	10	10	资金为以前年度资金，24 年按合同约定支付尾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4.02	34.0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区划图册	≥	300	份	300	10	10	
			行政区划图 (纸质)	≥	2000	份	2000	10	10	
			行政区划图 (绢质)	≥	800	份	8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区划图、册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党政机关送达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为做好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后后续工作，依据《关于进一步做好行政区划变更后勘界工作的通知》(川民发〔2019〕96 号)，乐山市原行政区划图已不满足政府各单位工作需求，重新制作的《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及《乐山市行政区划图册》，为各级领导、部门行政决策及社会各界所需提供准确地理信息，自评得分 100 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旭峰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乐山市民政局机关）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全年保障乐山市民政局机关物业正常运行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7.60	57.60	57.30			99.47%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7.60	57.60	57.30			99.4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人员人数	≥	10	人	10	10	10			
			保障机关人数	≥	80	人	8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民政管理形象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成本	≤	57.6	万元	57.6	20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p>1.制度健全齐：建立健全了合理的规章制度。制定双方认可的、科学合理的规章制度是保障这种关系正常运转。</p> <p>2.服务标准高：完善服务标准推进购买服务规范、专业。通过制定清晰、可操作、量化的服务标准，避免服务的随意性，确保服务质量和效果。</p> <p>3.监督手段多：我局加强全过程监督提升服务质量的关键。建立健全的监督机制，对购买服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督，确保服务质量和效果。</p> <p>4.考核评价全：完善考核评价体系是提升购买服务的保障。购买服务的考评体系应全面、客观地反映服务质量，确保评价体系的科学性和公正性。</p> <p>5.保密安全严：政府机关物业管理服务涉及国家安全和机密，物业管理服务人员需要接受严格的审查和培训，确保不泄露机密信息，并制定详细的应急预案应对突发事件。</p> <p>6.服务内容细：政府机关物业管理服务需求多样化，包括保安、保洁、接待、维修等常规服务，以及楼层接待、礼仪接待、会议服务等专项服务。该物业公司能有效保障、高效完成。</p>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钟鸿宇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建国初期退休干部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按时发放建国初期退休干部生活补助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建国初期退休干部生活补助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发放建国初期退休干部生活补助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82	1.8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82	1.8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标准	=	18240	元/人年	18240	20	20		
			发放人数	=	1	人	1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现国家对退休干部的关心和照顾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按时发放 1 人建国初期退休干部生活补助，充分体现国家对退休干部的关心和照顾。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朱睿祎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全市养老服务骨干、养老机构管护人员、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护者开展培训；制定乐山市养老机构生活照料导则，提升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质量				完成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制定乐山市养老机构生活照料导则，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提升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质量。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制定乐山市养老机构生活照料导则，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提升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质量。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5.45	125.45	82.13	65.47%	10	6.5	资金按进度支付，剩余资金 25 年支付			
	其中：财	125.45	125.45	82.13	65.47%	/	/				

	财政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	500	人	917	20	20	
			制定养老机构生活照料导则	=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0	%	90	10	10	
			完善养老机构服务细则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培训计划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96.5	
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提高了乐山市养老服务人员专业知识和技能,提升整体职业技能水平,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制定乐山市养老机构生活照料导则,提升养老机构养老服务质量。养老机构等级评定有助于提升整体养老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老年人的养老需求,缓解社会老龄化带来的压力。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黄平					财务负责人: 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级彩票公益金 (乐山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市级用于统筹安排养老服务体系、社会组织公益创投的等项目				完成老博会场馆搭建、社会组织孵化、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送电影进养老院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老博会场馆搭建、社会组织孵化、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送电影进养老院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1.87	91.87	100.00%	10	10	资金为以前年度资金, 财政中期追加指标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91.87	91.8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社会组织孵化款	=	1	次	1	10	10	
			参加四川省老博会	=	1	次	1	10	10	
			开展敬老月活动	≥	1	个	1	10	10	
			社会组织公益创投	=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不断提升养老设施的管理和服务质量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养老服务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能力不断完善	=	100	%	100	10	10	
			服务设施不断完善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完成老博会场馆搭建、社会组织孵化、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送电影进养老院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戴中伟 黄平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中央福彩公益金（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支持困难残疾人和困难家庭中的老年人提供假肢、矫形器、康复辅助器具配置，进一步改善困难残疾人和老年人的服务基础条件。 “康辅工程”项目内容是为乐山市户籍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突发变故或事故的低收入家庭中的残疾人、困难家庭中的老年人，提供假肢、矫形器以及轮椅、拐杖、助行器、助听器、护理床等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2023年7月启动，2023年11月完成项目配置服务并通过验收。2024年4月支付尾款并结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5.00	105.00	104.99	99.99%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5.00	105.00	104.99	99.9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困难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个数	=	1	个（套）	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收到中央补助资金后按规定及时推进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残疾、儿童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体系更加健全	≥	85	%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福彩公益金影响力显著增强	≥	85	%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85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和各分项支出控制不超过定额标准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康辅工程”项目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残疾人要“格外关心，格外关注”指示精神的具体体现。项目由我局按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的假肢矫形器康复辅助器具配置定点机构具体实施。该项目自2023年7月启动，2023年11月完成项目配置服务并通过验收。累计597名受助者，其中安装假肢、矫形器人员66人，接受适配助听器救助服务人员73人，接受辅助器具救助服务的群众458名，整体满意度高达98%。2024年4月完成对象回访后，支付尾款并结项。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珊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乐山市殡葬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购置殡仪服务车3辆，遗体冷藏设备21台。			购置殡仪服务车3辆，遗体冷藏设备21台。				
项目基本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乐山市殡葬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系四川省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用于采购遗体冷藏设备21台，殡仪服务车3台，预算资金106.5万元。于2023年2月完成遗体冷藏设备采购，采购金额为28.935万元。于2023年9月22日完成殡仪服务车采购，采购金额为74.64万元。经验收后，已于2024年完成资金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0	66.33	66.33	100.00%	10	10	调整预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差异为	
	其中：财	60.00	64.88	64.88	100.00%			使用上年未使用资金；其他资金为	

	财政资金																			财政划转乐山市殡仪馆指标购买设备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1.45	1.45			100.00%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殡仪服务车数量	=	3	辆	3	15	15											
			购置遗体冷藏设备数量	=	21	台/套	21	15	15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2	%	0	10	10											
			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10	年	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92	20	18.4	2台殡仪服务车因无特种车辆编制,未上牌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丧属满意率	≥	95	%	100	10	10											
合计									98.4											
评价结论	项目采购车辆、设备用于提升殡葬服务能力,已按项目要求完成采购、验收和资金支付,大部分设已投入使用,保障群众基本殡葬服务,自评得分 98.4。																			
存在问题	2台殡仪服务车因无特种车辆编制,未上牌使用。																			
改进措施	建议在符合相关政策的基础上,尽快解决殡仪服务车因无特种车辆编制,未上牌使用问题。																			
项目负责人: 赵旭峰										财务负责人: 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开源节流和要素保障激励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	1. 项目年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情况	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家庭适老化改造等民生实事专班工作，保障市机关事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红十字会等单位大型会场保障服务					保障未成年人保护阵地、家庭适老化改造等民生实事专班工作，保障市机关事务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红十字会等单位大型会场保障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保障民政局机关正常办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5.87	15.80			99.56%	10	10	资金为年中追加奖励向上争取资金优秀办公经费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5.87	15.80			99.5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办公	≥	30	人	32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大型会场服务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专项工作按时完成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政工作形象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用于保障民政局机关正常办公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戴川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市级彩票公益金（乐山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工作评估 9 万元、四川省第二届老年文化艺术节 28 万元、政策宣传 12 万元、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演练和标准化建设 25 万元、老博会布展 40 万元、社会组织培育孵化和评估 36 万元、低收入人口监测平台运维费 3 万元、地名文化传承保护 10 万元。				对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开展工作评估、成功承办四川省第二届老年文化艺术节乐山片区活动、开展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演练和标准化建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开展工作评估、成功承办四川省第二届老年文化艺术节乐山片区活动、开展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演练和标准化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3.00	67.77	41.58%	10	4.1	部分项目为 2 年实施项目，剩余资金 2025 年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3.00	67.77	41.5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安全生产演练	=	1	次	1	10	10		
			评估养老机构服务质量	=	1	次	1	20	20		
			四川省第二届老年文化艺术节乐山片区活动	=	1	场	1	10	10		
		质量指标	不断提高养老设施的管	=	100	%	100	10	10		

			理和服务质量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设施不断完善	=	100	%	100	10	10	
			服务能力不断完善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94.1	
评价结论	掌握养老机构服务质量现状，发现服务过程中的优势与不足，提升养老机构服务水平、规范行业管理。养老政策宣传，营造了尊老、敬老、爱老的良好社会氛围。承办四川省第二届老年文化艺术节乐山片区活动，为老年人提供了展示才艺和享受文化艺术的平台，展现出健康生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的精神风貌。推动养老服务事业高质量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黄平 戴川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乐山市失智失能老人照护中心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支付乐山市失智失能老人照护中心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经费。			目前已完成各项前期工作的招标工作，除多测合一测绘服务、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发行工作的咨询和相关服务正报送财评中心审查合同，其余项目均签订合同，并按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项目基本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前期工作经费使用项目内容：1.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编制费用 6.6 万元；2. 勘察设计费用 154.8979 万元；3. 概预算编制、预算评审费用 20.2 万元；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1.17 万元；5.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费 2.66 万元；6. 多测合一测绘服务费 3.644 万元；7. 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发行工作的咨询和相关服务费 9.1 万元。目前已完成各项招标工作，除第 6、7 项正报送财评中心审查合同，其余项目均签订合同，并按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0.00	37.58	18.79%	10	1.9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00.00	37.58	18.7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按合同条款，支付了项目设计费预付款309795.84元，支付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66000元。其他前期工作均未到达合同约定的支付时间。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勘察设计招标	=	1	次	1	10	10	
		数量指标	完成环评、水保招标	=	1	次	1	10	10	
		数量指标	完成预算编制招标	=	1	次	1	10	10	
		数量指标	完成多测合一、专项债券申报发行工作的咨询和相关服务招标	=	1	次	1	10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	100	%	100	10	5	
		质量指标	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并取得可研批复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前期项目招标规范率	=	100	%	100	15	15	
			项目前期项目资金支付规范率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对项目推进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91.9	
	评价结论	依法依规积极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实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樊利军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市民政局）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次培训人数目标 500 人，实际完成培训 695 人，2024 年 3 月 4 日—3 月 5 日开展第四届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培训人员合格率达到 90%，按时完成培训计划，有利于提升全市养老服务质量。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全市养老服务骨干、养老机构管护人员、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护者培训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8.76	5.10	10.46%	10	1	剩余资金 2025 年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8.76	5.10	10.4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	500	人	695	20	20	
			开展养老职业技能竞赛	=	1	次	1	10	10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0	%	9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培训计划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质量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91	
评价结论	通过举办此次培训有利于提升我市养老机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和专业化服务水平，满足老年人群多样化、专业化、个性化服务需求，打造一支专业过硬、素质优良的评估师队伍，为我市养老服务业提供人才保障，不断推动我市养老事业的发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黄平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干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开展老年书画活动			开展老年书画活动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会员开展书画活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55	16.5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55	16.5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艺术活动场次	≥	100	次	106	20	20	
		质量指标	宣传形式达标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中华文化知名度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评价结论	组织会员开展书画活动，提升了中华文化知名度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黄平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龄工作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走访慰问老干部	按照年度目标，在春节前夕完成走访慰问老干部70人。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走访慰问老干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20	7.00	85.37%	10	8.5	按实发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20	7.00	85.3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人数	≥	60	人	70	20	20	
		质量指标	慰问标准	≥	1000	元/人.次	1000	20	20	
		时效指标	慰问及时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老敬老社会氛围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98.5	
评价结论	按实发放70名老干部慰问,自评得分98.5分。有利于强化老干部对组织的认同感,还为其发挥政治优势搭建平台;倾听心声、帮扶困难,让老干部感受温暖,增强归属感。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黄平					财务负责人: 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学习失智老人养护的先进理念和具体做法,学习先进的精神病患者诊疗和护理理念及做法			此次出访共计执行9场公务活动,认真学习了日本对精神障碍者的治疗、康复理念及做法以及对老年人介护的理念及做法。					
由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周恒杰带队的考察团于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1日,赴日本开展养老和精神健康交流访问。此次出访严格按照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批准任务执行,共计执行9场公务活动,本团组认真学习了日本对精神障碍者的治疗、康复理念及做法以及对老年人介护的理念及做法,未发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情况,未出现违反财经纪律情况发生。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预算数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0分)	(万元)									
	总额	0.00	5.92	5.92	100.00%	10	10			财政年中追加因公出国境费用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92	5.9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公务活动次数	=	9	次	9	20	20	
		质量指标	学习国外先进理念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对养老照护认知水平	=	100	%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精神病患者诊疗水平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由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周恒杰带队的考察团于2024年10月28日至2024年11月1日，赴日本开展养老和精神健康交流访问。此次出访严格按照省委外事工作委员会批准任务执行，共计执行9场公务活动，考察团认真学习了日本对精神障碍者的治疗、康复理念及做法以及对老年人介护的理念及做法。下一步，将指导市心身医院（市精神病医院）借鉴日本医院在人员配置、护理安排、养老照护等方面的经验做法，进一步提升医院的诊疗、康复和养老水平，为精神障碍患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珊					财务负责人：陈颖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023R000008084628-财政专户资金年初预留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殡仪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下，据实支付工资和足额缴纳社保。剩余未支付数，由财政收回。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0	53.74	53.74	100.00%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0.00	53.74	53.74	10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缴纳)覆盖率	=	100	%		60	6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参保率)	=	100	%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计										95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得分 95 分，项目实施后保障了工资及时、足额发放和社保及时、足额缴纳										
存在问题	预算资金过大、预算执行率偏低										
改进措施	加强与财政沟通填报预算时考虑实际执行数填写。										
项目负责人：张庆						财务负责人：李金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63195-2024 年殡葬业务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殡仪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我馆承担市中区及周边区县遗体接运、冷藏、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基本殡仪服务，并为群众提供可自主选择的遗体防腐整容、鲜花、车辆租用、丧事礼仪、灵堂布置等延伸服务。为继续推进绿色惠民政策的全面落实、加快推动搬迁工作、保障单位运转，需支付相应的人员成本，购买专用材料、专用燃料、物业管理等配套物品及服务，以满足治丧群众对殡殓、殡仪服务的基本需求。					项目实施以来在保障治丧群众对殡仪服务的基本需求上为群众提供可自主选择的遗体防腐整容、鲜花、车辆租用、丧事礼仪、灵堂布置等延伸服务，并推进绿色惠民政策的全面落实，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279.00	2,277.55	1,142.12	50.15%	10	5	由于周边新建殡仪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馆、市殡仪馆搬迁、 丧属就近选择火化、 致火化量分流，且实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2,279.00	2,277.55	1,142.12	50.15%	/	/	际运营中服务费及 商品收入不及预期。		
	单位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 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遗体火化量	≥	5200	人数	4221	20	16	周边新建殡仪馆、市 殡仪馆搬迁、丧属就 近选择火化、致火化 量分流
		质量指标	人员待遇发放、缴纳 覆盖率	=	100	%	100	20	20	
			合同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费保障率	=	100	%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丧主满意度	≥	95	%	99.76	10	10	
									
	合计								91	
评价 结论	该项目综合得分 91 分，项目实施以来在保障了馆内的正常运转，为治丧群众提供了基本殡仪服务需求和可自主选择遗体防腐整容、鲜花、车辆租用、丧事礼仪、灵堂布置等延伸服务，并推进绿色惠民政策的全面落实，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存在 问题	遗体火化量完成值不及预期、实际运营中服务费及商品收入不及预期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改进 措施	以后在编制预算时根据新馆实际运营数为参考编制预算，从而提高预算执行率。									
项目负责人：张庆					财务负责人：李金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7175781-市级彩票公益金（老年大学）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老年大学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发挥为全市老年群体提供文体、群乐公益服务的职能，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参加省市组织的大中型比赛，得到老年群体的认可度，提高社会影响力。					完成了送文化下乡活动，组织了各类老年群体活动，参加了四川省老年艺术节比赛并取得了合唱比赛二等奖的好成绩，发挥了为全市老年群体提供文体、群乐公益服务的职能。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64		8.6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64		8.6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文体活动			≥	2	次	2	15	15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质量			≥	98	%	98	15	15	
		时效指标	参加比赛及公益活动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影响率		高中低		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目成本	=	8.64	万	8.64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积极参加并组织各类老年人活动及比赛，取得了老年文化艺术节合唱大赛二等奖，圆满完成目标任务，获得老年群体一致好评，社会影响力逐步提高，项目自评总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晏霜					财务负责人：林军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63942-业务支出（老年大学2024）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老年大学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全学年学校开课正常，开展项目稳定，学员稳中有升，教学管理工作顺利开展，为全市老年群体提供教学、文体、娱乐等公益活动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年度教学工作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全学年正常开课，圆满完成了38个班，4200余人次的教学工作，学员稳中有升。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1.00	61.00	56.98	93.40%	10	9.3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61.00	61.00	56.98	93.4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完成值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员课时完成率	=	100	%	100	20	20	
			学员入学率	≥	98	%	98	20	20	
		质量指标	学员投诉率	≤	1	%	0	5	5	
		时效指标	课程开课及时率	≥	99	%	99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老年群体精神文化生活持续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99.3		
评价结论	全年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了教学目标任务，项目自评总分99.3%。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晏霜					财务负责人：林军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64012-物业管理费（老年大学2024）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老年大学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为学校提供公共秩序维护和环境维护等后勤服务，保障全校工作人员及全年4200余人次老年学员的正常教学秩序，学校管辖范围内的安全、清洁和管理，创造安定整洁的教学环境，及解决工作人员及教师的午餐。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了全校工作人员及全年4200余人次老年学员的正常教学秩序，完成了环境维护、安全维护、午餐提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后勤人员各司其职，负责学校的清洁卫生管理、午餐提供、绿化养护、安全秩序、全年无任何安全事故。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00	14.00	12.83	91.67%	10	9.2		
	其中：财	5.00	5.00	5.00	100.00%	/	/		

	政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9.00	9.00	7.83	87.04%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保障人数	≥	1500	人次	2100	20	2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工作完成时效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工作达标率	≥	98	%	98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	0	起	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污染次数	=	0	次	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99.2	
评价结论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项目自评总分 99.2%。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晏霜					财务负责人：林军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1207246-省级财政养老服务业发展资金（2023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老年大学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乐山市老年大学开展老年教育提升示范项目，对老年大学设施设备进行提档升级，以老年大学为基点，发展社区老年教育，形成市、县、乡、村四级老年教育网络，同时开展老年志愿服务示范，试点推行时间银行模式，	完成了老年教育示范点的开展，参加了省市各级比赛，购置了两台钢琴及综合大厅的舞台装修。	

况	整合开放大学系统建立和发展“老年开放大学”，“网上老年大学”，形成老有所学、老有所乐与老有所为有机结合的良好格局。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正常进度完成了五个教育示范点的开展工作，其中三个已完成资金支付；购置两台钢琴，并对综合大厅的舞台进行装修，教学设施设备得到了提档升级。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0	150.00	70.32	46.88%	10	4.7	1、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原因是项目正常开展，但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是将其中50万再次分配给福利院和其他三个区县。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	150.00	70.32	46.8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大学教育示范点	≥	1	个	3	10	10	
			参加各项比赛活动	≥	3	次	8	10	10	
			购设施设备	>	2	件	2	10	10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质量	文体活动质量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参加活动及时率	≥	99	%	9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文娱活动提升率	≥	30	%	3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优化老年人教育内容提升率	≥	30	%	3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老年大学活动的老年人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4.7
评价结论	按正常进度完成了目标任务，项目自评总分94.7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晏霜	财务负责人：林军燕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5433530-城乡贫困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经费（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慰问城乡“三无对象”，让体会到社会大家庭温暖，欢度春节。			已按标准慰问院内特困人员，都体会到党和政府的关爱。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92	1.9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92	1.9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	60	人数	60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慰问品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春节前慰问百分比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政府对“三无对象”春节关怀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无对象满意度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已按标准慰问院内所有特困人员，都体会到党和政府的关爱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项目负责人：张红霞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6912165-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弥补院内特困人员就医及相关基本支出			已完成院内特困人员药品保障和支付特困人员外出就医费用。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00	6.54	50.32%	10	5	1.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的原因 2024 年特困人员外出就医费用减少导致支出减少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00	6.54	50.3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假肢及康复人数	≥	1	人	1	10	10	
			保障特困人员就医人数	≥	60	人	60	20	20	
		质量指标	特困人员救	=	100	%	100	15	15	

			助供养标准 达标率							
			特困人员就 医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全国养老机 构等级评定 与划分	≥	4	级	4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城乡特困人 员就医制度 执行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特困人员满 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5 分，已按年初目标完成，因 24 年特困人员外出就医情况减少导致支出减少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提高预算执行率									
项目负责人：潘辉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7176255-市级彩票公益金（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 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养老机构星级等级评定；请第三方对福利院和公建民营项目（乐山市孝老苑老年公寓和嘉仁医院）进行满意度评估和年度财务审计；院内地面铺设油路；更换 1-5 层畅和楼走道扶手			完成养老机构五星级评定，对福利院和公建民营项目（乐山市孝老苑老年公寓和嘉仁医院）进行满意度评估和年度财务审计，完成油路铺设和楼道扶手安装等工作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年度预 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 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分)	总额	0.00	43.49	43.47	74.32%	10	7.4	1.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的原因是项目总体实施完毕,部分项目未到合同约定支付节点导致支付率低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3.49	43.47	74.3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五星前完成氛围营造	=	100	%	100	5	5		
			对公建民营项目进行满意度评估次数	≥	1	次	1	5	5		
			对公建民营项目进行专项审计次数	≥	1	次	1	5	5		
			更换老人生活区扶手	≥	870	米	870	5	5		
			铺设油路和安装扶手达标率	=	100	份	100	5	5		
			完成标识标牌制作	≥	2000	个	2000	5	5		
			完成院内油路铺设	≥	3062	平米	3062	5	5		
			制作养老机构标准化流程	=	1	套	1	5	5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前完成率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人数	≥	220	人	220	10	10		
			养老机构等级评定	≥	4	级	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度	≥	95	%	95	5	5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5	5		
	合计								100	97.4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7.4 分, 已完成年初目标									

存在问题	项目总体实施完毕，因部分项目未到合同约定支付节点导致支付率低	
改进措施	达到支付节点后加快资金支付	
项目负责人：李佳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8965347-2023年康养楼暨活动室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包括市福利院康养楼暨活动室项目质保金和适老化家具质保金				已支付康养楼暨活动室项目质保金和适老化家具质保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合同约定支付节点支付康养楼暨活动室项目质保金和适老化家具质保金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2.18	52.1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2.18	52.1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次数	=	2	次	2	20	20	
			适老化家具	≥	1000	个/套	1000	10	10	
		质量指标	支付到位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评星级	≥	4	级	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已按时支付项目质保金和适老化家具质保金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项目负责人：李佳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284568-养老服务业发展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市级养老应急救援中心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设置 1 个老年教学点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建设乐山市养老应急救援中心，建设乐山市老年教学点，对城市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区（康复园）进行消防能力改造提升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5.05	95.05	83.24	87.58%	10	8.6	1.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90% 的原因是项目
	其中：财政资金	95.05	95.05	83.24	87.5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市级养老应急救援中心	=	1	个(套)	1	12	20	在正常推进中,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节点;
		时效指标	年底前投入运营率	=	100	%	100	12	10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达标率	=	100	%	100	12	10	
			养老机构应急救援中心达标率	=	100	%	100	12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应急救援覆盖养老机构个数	≥	6	个	6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98.6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8.6, 完成年初目标。									
存在	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问题	
改进措施	达到支付节点后加快资金支付
项目负责人：崔朝军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69411-2024 年市福利院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门岗 24 小时值守、日常巡逻、微型消防基站监控与管理、消防设施的维护及使用、处理矛盾纠纷及突发事件、负责院内老人公共区秩序安全、报刊信件收发、负责指挥院内车辆停放、老人生活区及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管理。及时修剪维护树木花草及其他植被。				已完成房屋维修、公用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公用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电梯）、公共秩序维护、环境维护、绿化养护等。				
项目基本内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全年门岗 24 小时值守、日常巡逻、微型消防基站监控与管理、消防设施的维护及使用、处理矛盾纠纷及突发事件、负责院内老人公共区秩序安全、报刊信件收发、负责指挥院内车辆停放、老人生活区及公共区域的清洁卫生管理。及时修剪维护树木花草及其他植被。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40	60.40	60.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0.40	50.40	50.40	10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维护面积	≥	15000	平米	15000	10	10	
			维护电梯台数	≥	6	台	6	10	10	
			物业服务保障人数	≥	350	人	350	5	5	
			房屋维护面积	≥	22284	平米	22284	5	5	
			购买安保及保洁人数	≥	13	人	13	10	10	
			安全事故发生数(起)	≤	0	起	0	5	5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	35	%	35	5	5	
			物业服务工作达标率	≥	95	%	95	5	5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工作完成时效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服务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垃圾污染次数	=	2	次	2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入住老人满意度	≥	90	%	90	5	5	
服务对象及家属满意度			≥	90	%	90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全年物业管理服务目标。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项目负责人：祝华冲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69523-2024 年市福利院自费代养业务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2024 年社会老人自费代养需求，减轻社会对机构养老压力，满足入住老人基本生活需求，提高入住老人生活质量，保障其合法权益，促进服务对象身心健康，丰富入住老人文化生活，确保机构养老业务正常运转和	满足老人入住需求，减轻社会养老机构压力，维护了院内老人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丰富了老人文化生活，保障养老业务有序正常运转，完成对

		对养老护理人员目标考核，养老机构星级评定，代养区域设施设备维护及购置。		养老护理人员目标考核。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 2024 年社会老人自费代养需求，减轻社会对机构养老压力，满足入住老人基本生活需求，提高入住老人生活质量，保障其合法权益，促进服务对象身心健康，丰富入住老人文化生活，确保机构养老业务正常运转和对养老护理人员目标考核，养老机构星级评定，代养区域设施设备维护及购置。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12.70	312.70	211.54	67.65%	10	6.8	1.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原因是因未完成全年代养老人数预期，相应业务支出减少。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12.70	312.70	211.54	67.65%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养业务入户调查次数	≥	120	次	120	5	5	
			解决社会老龄化(人)	≥	210	人	210	3	3	
			委托业务次数	≥	2	次	2	3	3	
			对代养对象慰问次数	≥	3	次	3	5	5	
			代养区维修维护次数	≥	5	次	5	5	5	
			代养业务非税收入上缴率	=	100	%	100	5	5	
			设施设备购置台(套)	≥	95	%	95	5	5	
			设施设备完好率	≥	95	%	95	5	5	
			开展文娱活动、康乐课堂次数	≥	100	次	100	5	5	
			组织护理人员培训	≥	6	次	6	4	4	
	质量指标	自费代养人员生活、护理、文娱活动及后勤保障率	=	100	%	100	5	5		
		自费代养护理达标率	=	100	%	100	5	5		
时效指标	代养老人照护服务及时率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星级评定等级	≥	4	级	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养老人满意度率	≥	95	%	95	6	6
			代养老人家属满意度	≥	95	%	95	2	2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2	2
合计							100	96.8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6.8 分，完成全年代养老人目标任务。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改进措施	达到支付节点后加快资金支付								
项目负责人：张红霞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1797631-市级彩票公益金（乐山市社会福利院更换 LED 屏）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更换畅和楼一楼大厅 LED 显示屏及配套设施设备，更换后勤综合楼五楼 LED 显示屏及配套设施设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已完成后勤综合楼五楼和畅和楼一楼 LED 设备的更换安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更换后勤综合楼五楼会议室和畅和楼一楼大厅 LED 显示屏及配套设施设备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67	6.67	100.00%	10	10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 财政分配切块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67	6.6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	100	%	100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95	%	95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	98	%	98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设备数量	≥	2	台(套)	2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安装工程验收合格率	≥	98	%	98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年限	≥	5	年	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	95	%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两套 LED 及配套设施的更换安装工作									
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项目负责人：李佳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2022939-市级福彩公益金（市社会福利院养老服务综合楼装修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将原孤残儿童住宅楼 1200 余平米装修改造为：评估室和康复训练室，技能实操训练室，老年多功能电教室，卫生间，办公室，心理咨询室，储藏室等，并对外墙脱落瓷砖进行处理。达到培训养老管护人员每次 80 人目标和兼顾老年人教育要求。					将原孤残儿童住宅楼进行装修改造养老服务综合楼主体工程和装修工程均已完工。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原孤残儿童住宅楼进行装修改造为老年人能力评估室和康复训练室，技能实操训练室，老年多功能电教室，卫生间，办公室，心理咨询室，储藏室等，并对外墙脱落瓷砖进行处理。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0.00	64.31	80.39%	10	8	1.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0.00	64.31	80.39%	/	/	90%的原因是项目主体已完工，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节点；2. 年中发生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调整的原因是财政年中下达 24 年福彩金预算。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咨询室	=	1	个	1	5	5		
			评估室	=	1	个	1	5	5		
			老年多功能电教室	=	1	个	1	5	5		
			康复训练室	=	1	个	1	5	5		
			储藏室 3 间	=	3	个	3	5	5		
			技能实操训练室	=	2	个	2	5	5		
			业务办公室	=	4	个	4	5	5		
			卫生间	=	4	个	4	5	5		
			外墙脱落瓷砖防水处理	≥	1000	平方米	1000	5	5		
			质量指标	使用装饰材料达到国家标准	=	100	%	100	5	5	
	外墙防水质保期限	≥		5	年	5	5	5			
	时效指标	2024 年底前完成率	=	100	%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老年人教育服务次数	≥	2	次/年	2	10	10		
			养老管护人员培训人数	≥	300	人次	3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教育满意率	≥	90	%	90	2	2		
			养老管护人员培训满意率	≥	90	%	90	3	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80	万元	80	5	5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8 分，完成年初目标。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改进措施	达到支付节点后加快资金支付	
项目负责人：李佳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2022958-市级福彩公益金（市社会福利院老人生活区改造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畅和楼和颐园老人房间、过道灯光改造，改造生活区污物处理间 10 间，污物运送通道 1 个、更换损坏老人入户门 28 樘，维修木地板 100 余平方米。				完成畅和楼和颐园老人房间和过道改造工程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00	23.66	78.88%	10	7.9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00	23.66	78.8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污物处理间	=	10	个	10	10	10	
			更换损坏套装门	≥	28	套	28	10	10	
			改造灯光	≥	100	处	100	10	10	
			修建污物通道	=	1	条	1	10	10	

	质量指标	装修改造材料符合国家标准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10月前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机构等级评定	≥	4	级	4	10	10	
			项目直接受益人数	≥	100	人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对改造的满意率	≥	90	%	9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装修改造工程成本控制	≤	30	万元	30	5	5	
合计							100	97.9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7.9 分，完成年初目标。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于 90%									
改进措施	达到支付节点后加快资金支付									
项目负责人：李佳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5T000012150556-2023 年度人才引进培养资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社会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2023 年度人才引进培养资助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已足额发放 2023 年度人才引进培养资助资金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 2023 年度引进人才发放培养资助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00		5.00	100.00%	10	10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原因是财政年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00		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	0.00	0.00		0.00	0.00%	/	/		

	理资金										中下达人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才引进补
	其他资金					/	/				助资金预
											算：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 标 性 质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分 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符合相关要求和标准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才引进研究生学历达标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人才引进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才人数	=	1	人数	1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引进人才满意度	≥	95	%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度	≥	95	%	95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 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已足额发放 2023 年度人才引进培养资助资金										
存在 问题											
改进 措施											
项目负责人：潘辉						财务负责人：邵春义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0270896-低收入核对平台运行及维护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山市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			
项目 基本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 年度目 标完成 情况	逐步实现核对系统与各部门的数据对接共享，将核对工作引入八大社会救助，为乐山市社会救助审核、审批工作提供有效依据，确保全市社会救助工作的精准化和规范化，同时确保所有核对数据的信息安全管理。					完成了对核对系统、服务器等相关软硬件系统日常维护；根据民政部对核对系统的安全管理要求，完成了核对系统安全等级二级保护测评和网络安全备案；核对系统正常运行所需各项要求。				
	2. 项目 实施内 容及过 程概述	对核对系统、服务器等相关软硬件系统进行日常维护；根据民政部对核对系统的安全管理要求，完成了对整个核对系统进行安全等级二级保护测评和网络安全备案；核对系统正常运行所需各项要求。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80	8.80	8.50			96.59%	10	9.6	
	其中： 财政资金	8.80	8.80	8.50			96.59%	/	/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核对数量	≥	1000000	人/次	2944844	20	20	
		质量指标	核对系统运行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数据核对周期	=	5	天	实时核对	5	5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生任务要求	=	100	%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精准核对	=	100	%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县救助审批部门	=	100	%	100%	5	5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社会救助人员满意	=	100	%	100%	5	5	
合计								100	99.6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分为 99.6 分，项目按年度目标任务进行并按时完成。保证了核对系统软硬件日常维护并正常运行，解决了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问题。按规定要求完成了核对系统进行安全等级二级测评和网络安全备案；核对系统运行过程中所需的各项要求均得到保证。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吕晓君	财务负责人：彭丽萍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5432367-城乡贫困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经费（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做好医院城乡贫困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				完成医院城乡贫困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三无病人购置春节慰问物品，完成医院城乡贫困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关心关爱医院三无病人，让其感受到春节假期的温馨氛围。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28	2.28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28	2.2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	78	人	76	50	48	实际慰问人数有差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受益程度	定性	提高	其他	提高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0	%	95%	10	10	无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98分，因为产出指标慰问人数未达够。完成医院城乡贫困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关心关爱医院三无病人，让其感受到春节假期的温馨氛围。									

存在问题	预算时绩效指标未准确预估并填写。	
改进措施	在填报预算时更准确合理地预估绩效指标。	
项目负责人：谢凯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7175603-市级彩票公益金（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医疗设备采购			完成医疗设备采购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医疗设备项目的采购和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2.00	12.00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2.00	1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完成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采购和支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梅静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155098-取消药品加成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医疗服务					完成药品款的支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采购药品并完成药品款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00	19.00	19.00			100.00%	10	10	无		
	其中：财政资金	19.00	19.00	19.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	100	人	100	20	20	无		
		质量指标	药品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	100	%	100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服务数量	≥	0.3	%	0.3	30	3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无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100 分。采购药品并完成药品款支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永慧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417028-乐山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完成, 新增床位 300 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持续推进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持续推进。2024 年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外墙装修、内墙抹灰已全部完工, 完成人防工程。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0.00	350.00	2.86			0.82%	10	1	1、根据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工程进度支付。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50.00	350.00	2.86			0.82%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床位	≥	280	张	280	15	15	无		
			新增建筑面积	≥	16000	平方米	1600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3	年	3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能力提升	≥	10	%	10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院影响力提升	定性	持续提高	其他	持续提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度项目内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投入	≤	350	万 元	2.86	10	10	无	
合计							100	91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91 分。2024 年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外墙装修、内墙抹灰已全部完工，完成人防工程。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									
改进措施	填报预算时考虑项目各类资金可支付情况。									
项目负责人：蔡建银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481063-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 目标完成情 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 内容及过程 概述	保障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新增床位 300 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持续推进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持续推进。2024 年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外墙装修、内墙抹灰已全部完工，完成人防工程。									
预算执行 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 重	得 分	原因		
	总额	3,600.00	4,600.00	3,624.96	78.80%	10	8	1. 根据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工程进度支付； 2. 年中追加的 1000 万预算为专项债券资金。		
	其中：财政 资金	3,600.00	4,600.00	3,624.96	78.80%	/	/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完成值	权 重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床位	≥	280	张	280	15	15	无
			新增建筑面积	≥	16000	平方米	16000	15	15	无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无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	3	年	3	5	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	10	%	10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院影响力提升	定性	持续提高	其他	持续提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	≤	3600	万元	2624.96	5	5	无
			专项债	≤	1000	万元	1000	5	5	无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98 分。2024 年心身医学楼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外墙装修、内墙抹灰已全部完工，完成人防工程。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蔡建银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77923-精神病医院 2024 年业务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医院正常运转，为精神病患者提高就医服务，为社会群体和个人提供心理相关服务。（包括 300 万失能老人照护中心前期费用等）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医院正常运转，为精神病患者提高就医服务，为社会群体和个人提供心理相关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医院日常业务开支，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909.00	4,909.00	4,176.46	85.08%	10	9	无	
	其中：财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909.00	4,909.00	4,176.46	85.08%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均住院患者数	≥	710	人	815	5	5	无
			门诊患者人次	≥	40000	人次	48994	5	5	无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	5	%	5	5	5	无
			设备合格验收率	=	100	%	100	5	5	无
			住院患者医疗安全率	≥	98	%	98	5	2	无
			处方合格率	≥	95	%	95	5	2	无
		时效指标	装修改造工程及时完工率	=	100	%	100	5	2	无
			工资福利及时发放率	=	100	%	100	5	2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院收入增长率	≥	2	%	5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定性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0	%	95	5	5	无
			患者满意度	≥	90	%	95	5	5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大中型维修支出	≤	350	万元	0	4	4	无
			药品耗材支出	≤	1620	万元	1177.6	6	6	无
			全院业务项目支出	≤	4909	万元	4176.46	10	10	无
	合计								100	99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99 分。完成医院日常业务开支，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李晓莉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80207-乐山市精神病医院住院大楼装修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医院部分住院大楼维修改造，保障住院患者和门诊患者的安全，提升住院和门诊就医环境。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住院大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有序推进中，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住院大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有序推进中，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 住院大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有序推进中，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总额	440.00	440.00	0.00		0.00%	10	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40.00	44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改造面积	≥	9000	平方米	0	10	0	住院大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有序推进中，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0	15	0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验收合格率	=	100	%	0	15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能力提升	≥	3	%	3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影响力提升	定性	持续提升	其他	持续提升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 年财政专户资金投入	≤	440	万元	0	20	20	无	

合计		100	5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50 分。住院大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有序推进中，正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产出指标未完成。		
改进措施	预算填报时应考虑项目实际情况。		
项目负责人：宋庆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2001277-市级留成福彩公益金（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实施医技楼门诊功能改造项目，满足更多患者诊疗需求，提升就诊患者和家属的就医体验，提升门诊接待能力。			完成医技楼医技楼门诊功能改造项目，满足更多患者诊疗需求，提升就诊患者和家属的就医体验，提升门诊接待能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5.00	80.00	26.23%	10	3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5.00	80.00	26.2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改造面积	≥	1000	平米	3355.14	25	25	无		
		质量指标	装修改造合格率	=	100	%	100	25	2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能力提升	≥	1	%	1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医疗影响力	定性	持续提升	其他	持续提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5	5	无		
合计								100	93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 93 分。完成医技楼医技楼门诊功能改造项目，满足更多患者诊疗需求，提升就诊患者和家属的就医体验，提升门诊接待能力。											
存在问题	项目预算执行率低。											
改进措施	年中追加预算用于其余项目可以入库单独项目。											
项目负责人：宋庆						财务负责人：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5T000012483019-2024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精神病医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完成医疗提升视频制作和广告宣传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进行视频拍摄、广告设计、宣传栏及宣传标语的设计制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00	5.00	100.00%	10	10	无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5.00	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	150	人/天	150	20	20	无
		质量指标	设备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患者舒适度提升	≥	2	%	2	20	2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	5	万元	5	20	20	无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总分为 100 分。完成医疗提升视频制作和广告宣传, 完成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李晓莉					财务负责人: 杜燕平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7179938-市级留成福彩公益金 (市慈善办)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慈善事业促进中心
项目基	1. 项目年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情况	度目标完成情况	到 2022 年底，全市基本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网络， 全年培训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1000 人，人均不低于 120 小时，专业人才培养取得明显成效；围绕市委提出的“践行十爱 德耀嘉州”，聚焦“一老一小”招募慈善专业人才，开展慈善募集活动，募集捐赠款物用于支持全市扶贫济困、社会福利和教育卫生事业发展。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 人才培养：联合高校及专业机构，制定标准化课程，分批次开展社会工作人才培养，涵盖政策法规、实务技能等内容，确保每人培训时长≥120 小时，并通过考核颁发结业证书。 2. 慈善募集：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如公益募捐会、网络平台众筹）定向募集款物，重点聚焦“一老一小”群体，联合社区、企业设立专项基金，定期公示募集进展及资金流向。 3. 服务落地：组建专业团队对接社会福利机构，按需分配慈善资源，开展扶贫济困活动（如助老送餐、儿童助学），全程跟踪服务效果，确保合格率≥98%。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27.55	125.51	98.4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27.55	125.51	98.4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内容	=	1000	10	10	10	
			全年募集慈善款物数量	≥	800	80	30	30	
		质量指标	服务合格率	≥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服务时间	=	1	1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满足	满足	5	5	
			全年募集慈善款数量	≥	800	8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购买专业社会工作人才	≥	98	98	5	5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	98	98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为 10 分，全面完成年度目标成功培训社会工作专业人才 10 人（人均 120 小时），募集慈善款物 80 万元，服务合格率、时效及满意度均达 98% 以上，有效支持了全市扶贫济困和社会福利事业，助力“一老一小”慈善服务体系建设。								
存在问题	1. 预算执行率为 98.4%，虽达标但未完全实现资金零结余； 2. 项目成果宣传力度不足，公众对慈善款物使用透明度关注度有待提升。								
改进措施	1. 优化资金拨付流程，加强执行进度监控，确保预算精准使用； 2. 建立定期公开机制，通过官网、媒体等渠道公示慈善款物去向，提升社会信任度。								
项目负责人：张林					财务负责人：舒爽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87276-市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促进中心（市社会组织孵化园）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慈善事业促进中心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慈社中心（市社会组织孵化园）日常办公生活服务，具体包括服务区域的安保、保洁、绿化等服务。	保障慈社中心（市社会组织孵化园）日常办公生活服务，具体包括服务区域的安保、保洁、绿化等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1. 服务招标：通过公开招标选定资质完备的物业公司，明确服务范围（安保、保洁、绿化）、响应时效（如报修 30 分钟内到场）及考核标准。 2. 日常管理：制定《物业服务细则》，要求每日定时巡检公共区域，按月提交维护报告； 建立问题反馈机制，通过线上平台实时接收并处理入驻机构诉求。 3. 监督评估：每季度对物业服务质量打分，重点考核环境整洁度、设备完好率及服务响应速度，评分结果与物业费用支付挂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0	6.00	5.95			99.17%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6.00	6.00	5.95			99.1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维护房屋面积	=	1916	平方	1916	20	2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	定性	高		高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物业维护工作及时率	=	100	%	1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服务达标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为 10 分, 物业服务全面达标: 保障 1916 平方米物业区域的安保、保洁、绿化服务, 维护及时率 100%, 服务质量评价“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 有效支持了慈社中心日常办公和社会组织孵化工作。									
存在问题	物业服务质量缺乏量化考核标准, 依赖主观评价, 可能影响长期服务稳定性。									
改进措施	1. 细化物业管理合同条款, 明确费用分配标准, 加强预算动态调整机制; 2. 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 制定量化服务质量指标 (如清洁频次、设备维护响应时间等), 提升管理科学性。									
项目负责人: 张林					财务负责人: 舒爽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7177158-市级彩票公益金 (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	1. 项目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本情况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 30 多名孤儿及 20 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治、康、教、置服务。为全社会散居孤儿、困境儿童提供康复医疗、心理辅导、特殊教育等专业化服务。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社会服务、维修维护费、维修改造项目等。				为 30 多名孤儿及 20 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治、康、教、置服务。为全社会散居孤儿、困境儿童提供康复医疗、心理辅导、特殊教育等专业化服务。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社会服务、维修维护费、维修改造项目等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 30 多名孤儿及 20 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治、康、教、置服务。为全社会散居孤儿、困境儿童提供康复医疗、心理辅导、特殊教育等专业化服务。资金主要用于购买社会服务、维修维护费、维修改造项目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26.77	109.34		86.25%	10	10	因签订合同原因,资金需项目完成后第二年支付,所有结转了部分资金于第二年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26.77	109.34		86.2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设施设备孤儿和困境儿童数量	≥	50	名	50	20	20	
			服务儿童数量	≥	50	名	50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时间	≤	5	年	5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孤残及困境儿童生活、学习	定性	得到保障和提升		得到保障和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及困境儿童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万)	≤	320	万	32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为在院孤儿及困境儿童改善生活环境质量，提高教学、医疗等条件，项目已完成并验收合格。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税容芳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8461130-中央财政福彩公益金（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资助儿童福利机构配备相关设施设备，为具有手术适应指征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治和康复，开展“孤儿助学工程”，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			资助儿童福利机构配备相关设施设备，为具有手术适应指征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治和康复，开展“孤儿助学工程”，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资助儿童福利机构配备相关设施设备，为具有手术适应指征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治和康复，开展“孤儿助学工程”，资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8.16	18.1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8.16	18.1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手术矫治和康复人数	≥	3	人数	3	10	10		
		儿童福利机构及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维修维护和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数	=	1	个(台、套、件、辆)	1	10	10		
		质量指标	儿童福利机构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收到中央补助资金后分配下达时间	≤	30	天	30	10	10		
		孤儿助学工程发放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彩公益金影响提升率	≥	95	%	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受助对象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提高院内儿童生活环境,为需要康复的儿童提供康复治疗等,提高儿童整体生活质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陈蕾				财务负责人: 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8895730-城乡困难群众、“三无对象”春节慰问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对 48 名孤儿和困境儿童进行春节慰问的经费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 48 名孤儿和困境儿童进行春节慰问的经费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 48 名孤儿和困境儿童进行春节慰问的经费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53	1.53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53	1.5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儿童人数	=	48	人/户	48	10	10	
			本次慰问金额	=	14400	元	14400	20	20	
		质量指标	慰问金下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慰问金下发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受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儿童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	14400	元	144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已对孤儿及困境儿童进行春节慰问。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显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154600-房产租赁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租赁夕阳红老年公寓为儿童福利院新址，为儿童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已租赁夕阳红老年公寓为儿童福利院新址，为儿童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	按每年合同资金已支付完毕。	

	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54	5.5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54	5.5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保障人数	≥	50	人数	50	10	10		
		质量指标	房屋租赁质量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租赁费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优化孤残儿童及困境儿童生活环境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残儿童及困境儿童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按每年合同资金已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吴虹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205749-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中央（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	1. 项目年度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为 30 名孤儿提供生活、学习等资金，全面保障儿童“养、治、康、教”服务的实施。					为 30 名孤儿提供生活、学习等资金，全面保障儿童“养、治、康、教”服务的实施。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院内儿童生活养育、康复治疗、就医就学等方面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9.00	19.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9.00	19.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控制数	≤	19	万元	19	20	20		
			保障儿童数量	≥	30	人	30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生活水平提高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儿童生活持续受保障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用于院内儿童生活养育、康复治疗、就医就学等，保障儿童生活；该项目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205752-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省级（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 30 名孤儿提供生活、学习等资金，全面保障儿童“养、治、康、教”服务的实施。					为 30 名孤儿提供生活、学习等资金，全面保障儿童“养、治、康、教”服务的实施。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院内儿童生活养育、康复治疗、就医就学等方面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8.00	8.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8.00	8.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孤儿数量	≥	30	人	30	20	20		
			预算控制数	≤	8	万元	8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性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生活水平提高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儿童生活持续受保障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用于院内儿童生活养育、康复治疗、就医就学等，保障儿童生活，项目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258820-中央财政福彩公益金（市儿福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年满 18 岁在就读本科、专科、高等职业学校等的孤儿提供每人每年 1 万元的助学金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58	0.58	0.5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58	0.58	0.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资金	≥	20000	元	20000	10	10	
			大龄孤儿人数	≥	1	人数	1	10	10	
		质量指标	大龄孤儿助学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时间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龄孤儿保障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龄孤儿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466206-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市级）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儿童福利院儿童提供生活照护服务、门诊医疗和教育保障等服务，为孤残儿童提供养、治、康、教资金。 用于院内儿童生活养育、康复治疗、就医就学等，保障儿童生活。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5.05	15.0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5.05	15.0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儿童生活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受助困境儿童、孤儿人数	≥	48	人	48	10	10		
		质量指标	儿童生活质量提升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生活保障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儿童满意率	≥	95	%	95	10	10		

		标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3T000009765260-省级财政福彩公益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					用于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按相关文件要求，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条件的资助对象。			
	总额	3.30	3.30	0.00	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30	3.3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	3	人		20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质量指标	助学资金保障率	=	100	%		20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	=	1	年		10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	

			间							金的资助对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率	≥	95	%			30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满意率	≥	95	%			10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合计									100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评价结论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存在问题	院内暂未符合发放省级助学金的资助对象。									
改进措施	待有符合省级助学金发放条件的儿童立即按规定发放。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698918-2023 年中央财政福彩公益金（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具有手术适应指征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正治疗和康复，开展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具有手术适应指征的孤儿提供手术矫正治疗和康复，开展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10	7.10	7.1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10	7.10	7.1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手术矫正及医疗康复儿童数量	≥	3	人	3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孤儿治疗率	≥	95	%	95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儿童生活质量率	≥	90	%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儿童满意率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范围	≤	71000	元	710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75549-物业管理费（2024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项目开展实现我单位服务保障工作，为孤残儿童提供安全保障。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开展实现我单位服务保障工作，为孤残儿童提供安全保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实现我单位物业服务保障工作，为孤残儿童提供安全保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00	34.70	34.7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5.00	34.70	34.7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房屋面积	=	5284	平方米	5284	20	2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	98	%	98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物业维护工作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孤残儿童及困境儿童服务质量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残儿童及困境儿童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已完成并资金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税容芳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75864-房产租赁费（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租赁夕阳红老年公寓为儿童福利院新址，为儿童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租赁夕阳红老年公寓为儿童福利院新址，为儿童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租赁夕阳红老年公寓为儿童福利院新址，为儿童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	30.00	3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	30.00	30.00	30.00	100.00%	/	/		

	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保障人数	≥	80	人数	80	20	20	
		质量指标	房屋租赁质量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租赁费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优化孤残儿童及困境儿童生活环境率	≥	90	%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残儿童及困境儿童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已支付完成。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吴虹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76161-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金（市级）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30多名孤儿及20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育、医疗、康复、教育、安置专业服务。			为30多名孤儿及20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育、医疗、康复、教育、安置专业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院内儿童生活养育、康复治疗、就医就学等，保障儿童生活。							
预算执行	年度预算数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情况（10分）	（万元）		数							
	总额	92.40	92.40	92.4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2.40	92.40	92.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儿童生活保障率	=	100	%	100	10	10	
			受助困境儿童、孤儿人数	≥	50	人数	50	20	20	
		质量指标	儿童生活质量提升率	≥	90	%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儿童生活保障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困境儿童、孤儿人数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已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97586-儿童福利院业务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儿童福利院业务支出主要包括在院儿童水、电、燃气费开销。	儿童福利院业务支出主要包括在院儿童水、电、燃气费开销。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每月水电气费用情况，支付资金。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60	7.60	7.6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60	7.60	7.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困境儿童、孤儿数量	≥	50	人数	50	20	20		
		质量指标	困境儿童、孤儿使用水、电、燃气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境儿童、孤儿生活保障率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困境儿童、孤儿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已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吴虹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1661494-中央财政福彩公益金（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孤儿助学及开展医疗康复“明天计划”等项目			用于孤儿助学及开展医疗康复“明天计划”等项目。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孤儿助学及开展医疗康复“明天计划”等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5.44	19.84	78.00%	10	10	按儿童实际情况, 本年度康复住院量相对减少, 资金未支付完毕, 待结转至第二年支付。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25.44	19.84	78.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医疗康复及助学孤儿数量	≥	4	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孤儿接受治疗率	≥	95	%	95	10	10	
			保障孤儿助学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儿童生活质量率	≥	90	%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儿童满意率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正常执行, 未支付资金于第二年已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陈蕾					财务负责人: 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5T000012327062-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儿童福利院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为 30 多名孤儿及 20 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育、医疗、康复、教育、安置专业服务				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为 30 多名孤儿及 20 多名困境儿童提供养育、医疗、康复、教育、安置专业服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儿童基本生活开销。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90	1.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90	1.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孤儿及困境儿童数量	≥	50	人数	50	10	10		
		质量指标	孤儿及困境儿童生活保障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孤儿及困境儿童接受教育、医疗治疗率	≥	95	%	95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孤儿及困境儿童生活质量改善率	≥	90	%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孤儿及困境儿童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该项目支付完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陈蕾	财务负责人：周昱雪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77113-物业管理费用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社会安定和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提供保障，对救助站办公区域，公共区域及救助区域提供安保，绿化，保洁，维修等物业管理服务。				为社会安定和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提供保障，对救助站办公区域，公共区域及救助区域提供安保，绿化，保洁，维修等物业管理服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6.23	36.23	35.73		98.62%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36.23	36.23	35.73		98.6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维护房屋面积	=	5048.85	平方米	5048.85	20	2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	定性	高		高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物业维护工作及时率	≥	98	%	98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救助服务对象服务质	≥	95	%	95	30	30		

			量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100 分，2024 年度物业管理费用全部支出完毕，优化了工作环境，保障救助工作顺利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熊英杰					财务负责人：蒋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0977171-智能救助管理系统功能拓展及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拓展“人像+智能救助信息管理平台部分模块功能，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维护，包括人像采集单位、人像对比库、应急智能响应，数据拓展板、数据统计分析和智能数据库终端管路设备等。			拓展“人像+智能救助信息管理平台部分模块功能，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维护，包括人像采集单位、人像对比库、应急智能响应，数据拓展板、数据统计分析和智能数据库终端管路设备等。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拓展“人像+智能救助信息管理平台部分模块功能，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维护，包括人像采集单位、人像对比库、应急智能响应，数据拓展板、数据统计分析和智能数据库终端管路设备等。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87	0.87	0.87	99.94%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87	0.87	0.87	99.94%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能系统全年识别救助人员人次	≥	600	人/次	600	20	20	
		质量指标	救助系统运维质量	定性	高		高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系统运维工作及时率	≥	98	%	98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系统服务对象服务质量率	≥	95	%	9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100 分，2024 年智能救助管理系统功能拓展及运行维护费用全部支出完毕，保障救助系统顺利运行。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魏亚兴					财务负责人：蒋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1016746-救助站业务支出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包括我站日常对老弱病残幼及特殊情况的救助人员的护送业务支出及其救助人员水电气费用支出。保证救助工作正常开展。				包括我站日常对老弱病残幼及特殊情况的救助人员的护送业务支出及其救助人员水电气费用支出。保证救助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包括我站日常对老弱病残幼及特殊情况的救助人员的护送业务支出及其救助人员水电气费用支出。保证救助工作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	20.00	19.33	96.64%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20.00	19.33	96.64%	/	/			
	财政专户	0.00	0.00	0.00	0.00%	/	/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送返乡救助人次	≥	300	人次	300	20	20	
		质量指标	护送返乡服务质量	定性	高		高	10	10	
		时效指标	水电费缴纳及时率	≥	95	%	95	10	10	
			保障护送工作及时率	≥	95	%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救助对象服务质量率	≥	98	%	98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100 分，2024 年救助站业务支出费用全部支出完毕，保证我站日常护送救助工作正常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魏亚兴					财务负责人：蒋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4T000011445215-解聘编外人员经济补偿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我对编外人员结构进行整改优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经济补偿，经测算需支付解聘编外人员经济补偿金约 26.85 万元。	为进一步规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我对编外人员结构进行整改优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经济补偿，经测算需支付解聘编外人员经济补偿金约 26.85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进一步规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使用范围，我对编外人员结构进行整改优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经济补偿，经测算需支付解聘编外人员经济补偿金约 26.85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36	10.3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36	10.3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聘编外人员人数	≥	5	人	5	20	20	
		质量指标	解聘完成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	定性	效果提升		效果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解聘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26.85	万元	26.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100 分，2024 年解聘编外人员经济补偿金费用全部支出完毕，我站对编外人员结构顺利完成整改优化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蒋霏					财务负责人: 蒋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10023T000009217965-2023 年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况	目标完成情况	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6	15.06	15.0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5.06	15.06	15.0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全年救助人数	≥	500	人	500	20	20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工作开展质量	≥	98	%	98	20	20	
		时效指标	救助工作开展时效	定性	高		高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救助服务对象服务质量率	≥	98	%	98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100 分，2023 年结转的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费用全部支出完毕，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魏亚兴、熊英杰、张娟					财务负责人：蒋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022T000000298363-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 站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3.00	13.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3.00	13.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人次	≥	600	人/次	600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质量	≥	98	%	98	20	20	
		时效指标	救助工作开展时效	定性	高中低	%	高中低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救助服务对象服务质量率	≥	95	%	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满意率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100 分，2024 年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费用全部支出完毕，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魏亚兴、熊英杰、张娟					财务负责人：蒋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10022T000000298363-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盖章）		乐山市救助管理站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工作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2.00	3.78	7.00%	10	0.7	一是因我站以前年度劳务派遣人员经费从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列支，本年度财政单独下达市级公共预算项目资金 52 万元，导致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指标结余；二是按照财政要求，2 个站外咨询服务点经费共计 1.1 万元，自本年度起，不允许再从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列支，造成指标结余；三是因近年来救助量下降明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总需求量减少，全年我单位中、省、市级困难群众补助总支出 31.9 万元，其中：中、省专项资金支出 28.1 万元，市本级配套资金支出 3.78 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2.00	3.78	7.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救助人员救助次数	≥	600	人/次	600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	98	%	98	20	20		

			质量							
	时效指标	救助工作开展时效	定性	高中低	%	高中低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对救助服务对象服务质量率	≥	95	%	9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满意率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90.7	
评价结论	综合自评 90 分。									
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率低									
改进措施	2025 年申报预算要综合考虑各项资金的支付情况，适当降低预算金额。									
项目负责人：魏亚兴、熊英杰					财务负责人：蒋林					

乐山市民政局 2024 年度省级福彩公益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乐山市民政局在省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管理中的职能。按照机构改革后的职责职能，乐山市民政局负责全市福利彩票管理工作。遵循中国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组织福彩金项目申报，会同财政部门分配下达资金。组织实施项目执行跟踪监督，并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开展省级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2024 年，乐山市民政局为促进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资助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供服务的社会福利项目以及符合宗旨的社会公益项目，按照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原则，统筹各县(市、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民政服务人口数量、项目建设规模等，据实据效申报省级补助项目、申请资金。同期，省级下拨我市福彩公益金 668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根据民政部制定的《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和《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等系列操作性文

件，制定了《乐山市民政局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和《乐山市民政局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方向为：

1. 老年人福利。用于老年人福利的福彩公益金，统筹用于支持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2. 残疾人福利。用于残疾人福利的福彩公益金，统筹用于残疾人康复救助、残疾人福利机构建设等残疾人福利体系建设符合宗旨的项目。

3. 儿童福利。用于儿童福利的福彩公益金，统筹用于困难儿童康复救助、儿童福利机构建设等儿童福利体系建设符合宗旨的项目。

4. 社会公益。用于社会公益的福彩公益金，统筹用于殡葬服务体系、社会捐赠体系建设、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等符合宗旨的项目。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2024年，省级下达我市福彩公益金668万元。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推进残疾人服务体系建设，不断优化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和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能力。

2. 推进儿童福利体系建设，优化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能力。

3. 开展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综合地域名片慈善城市试点，辐射带动当地慈善事业发展。

4. 支持构建“省—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五级联动社会组织孵化体系建设，助力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水平提升。

4.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符合助学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资助率	应助尽助	应助尽助	
		数量指标	实施“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个数	≥1个	1
		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园支持个数	=7个	7	
		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试点个数	≥2个	2	
		质量指标	福彩公益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符合助学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100%	100%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县（市、区）覆盖率	≥80%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儿童福利事业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带动社会组织孵化体系完善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辐射带动当地慈善事业发展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福彩公益金社会影响力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85%	≥85%
受益儿童满意度			≥85%	≥85%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权责明确、分级负责，依法管理、规范使用，公开透明、监督问效”的原则，优先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

以及残疾人、特殊困难群体直接受益的项目，适当支持符合规定的其他社会公益项目，项目申报内容紧密结合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申报目标清晰，可量化、可考核。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全面覆盖省级彩票公益金分配点位。

（四）评价方法。一是指导各县（市、区）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资料、账簿，梳理 2024 年福彩公益金的下达、使用情况，从项目的程序严密性、规划合理性、制度完备性、使用合规性、资金支出情况、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性、社会效益和社会满意度等方面入手对项目开展自我评价，确保项目不重不漏。二是结合我市民政在省级福彩公益金管理中的职责职能，汇总分析相关考核指标实际完成情况，认真撰写汇总绩效自评报告，真实呈现福彩公益金管理、使用绩效。

（五）评价组织。由机关领导带队，相关业务科室人员组成小组，对各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

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

2. 项目管理。坚持以资金绩效为核心，将省级福彩公益金申报和以前年度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挂钩，对项目管理工作效率突出、项目推进好的县（市、区），在项目安排上给与倾斜支持；对项目推进滞后、资金执行差的县（市、区），暂停安排项目或扣减项目资金。

3. 项目实施。2024年省级福彩公益金当年已全部下达，资金支付率49.54%，资金未完全支付主要是因为部分项目分2年实施，项目尚在推进中。

4. 项目结果。截止评价时点，2024年我市福彩公益金项目顺利推进，基本达到项目总体目标，有力推动了我市社会福利事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随着社会福利彩票体系的不断完善，福彩金资金管理的不断规范，保障精准度的进一步加大，民政基层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不断增强，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福彩金管理制度健全，各地均严格按照《财政厅 民政厅关于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办法》（财综[2020]64号）规定的用途开支，确保专款专用。为进一步确保专项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各县（市、区）民政局均制定了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划分项目资金各个流程岗位责任和风险，明确主体责任，逐项抓好落实，确保民政各类资金安全运行。

各县（市、区）符合政府公开招投标、政府采购的项目均按规定进行公开招投标和政府采购，并按规定进行公示。

市县两级民政局每年对福彩金项目实施情况分业务版块进行检查和指导，指导项目单位项目实施，年底进行项目绩效评价。为进一步推进项目“阳光化”，每年6月前市县两级民政局按福彩金公示管理办法规定，在市县两级（市、区）民政局网站将上年度福彩公益金项目情况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四、评价结论

乐山市民政局严格遵循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按照“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一个盘子总体平衡”的基本思路，依据“统筹规划、突出重点，权责明确、分级负责，依法管理、规范使用，公开透明、监督问效”的原则，重点支持社会福利设施建设以及残疾人、特殊困难群体直接受益的项目，儿童福利等特殊困难群体直接受益的项目，支持符合规定的其他社会公益服务项目。通过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试点，为精神障碍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通过开展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试点，辐射带动当地慈善事业发展；通过支持构建“省—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五级联动社会组织孵化体系建设，助力全省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完善了民政各类保障体系建设，省级福彩公益金绩效目标基本实现。

五、存在主要问题

2024年度我市省级福彩金按照预定绩效目标有序推

进，部分项目因需跨年实施，导致资金支付率较低。

六、改进建议

（一）加强福彩公益金管理。按照福彩公益金“扶老、助残、救孤、济困”使用宗旨，规范使用福彩公益金，进一步完善福彩公益金的管理制度。

（二）提高福彩公益金支付率，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积极推动民政项目实施。

（三）强化福彩公益金监管，建立健全福彩公益金的监督机制，接受社会监督。

（四）加强福彩公益金宣传，不断提升福彩公益金公信力和影响力。

附表：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表 1

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

序号	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	自评得分（百分制）	备注
1	市中区	97	
2	五通桥区	96	
3	金口河区	95	
4	峨眉山市	95	
5	夹江县	95	
6	犍为县	98	
7	井研县	97	
8	峨边县	94	
9	马边县	96	

附表 2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级福彩公益金						
预算单位		乐山市民政局						
项目类型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绩效分配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使用范围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68	
	其中：财政拨款						66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推进残疾人服务体系建设和不断提升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和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能力。							
	2. 推进儿童福利体系建设，优化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能力。							
	3. 开展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试点，辐射带动当地慈善事业发展。							
	4. 支持构建“省—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五级联动社会组织孵化体系建设，助力全省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助学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资助率	=	应助尽助	人	10%	应助尽助
			实施“为你而来 相伴成长”儿童关爱保护项目个数	≥	1	个	10%	1个
			县级社会组织孵化园支持个数	=	7	个	10%	7个
			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试点个数	≥	2	个	10%	2个

		质量指标	福彩公益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5%	100%
			设施设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5%	100%
			符合助学条件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	100	%	5%	100%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县(市、区)覆盖率	≥	80	%	5%	≥8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福彩公益金社会影响力	定性	显著增强			15%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儿童福利事业发展	定性	效果明显			5%	效果明显
		带动社会组织孵化体系完善	定性	效果显著			5%	效果显著
		辐射带动当地慈善事业发展	定性	效果明显			5%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残疾人满意度	≥	85	%	5%	85%	
		受益儿童满意度	≥	85	%	5%	8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乐山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四川省共计预算下达我市中央、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9649 万元（不含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资金），其中：中央资金 48972 万元，省级资金 10677 万元。我市有扩权县 7 个，市辖区 4 个（含高新区），扩权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按照财政管理体制由省级财政直接下达，市辖区（含高新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由市财政局、市民政局按照因素分配法，综合考虑困难群众人数、地方努力程度、资金使用绩效和工作开展情况等因素分解下达至各区和市社会福利院、市儿童福利院、市救助管理站。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4 年，全市共投入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73673.9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投入 48972 万元占比 66.47%、省级资金投入 10677 万元占比 14.49%、市级资金投入 829.77 万元占比 1.13%、县级投入 13158.2 万元占 17.86%、其他资金 36.99 万元（为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占比 0.05%。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资金安排方面扩权县按照财政管理体制由省级财政直接下达，市辖区（含高新区）由市财政局、市民政局按照因素分配法，综合考虑困难群众人数、

地方努力程度、资金使用绩效和工作开展情况等因素分解下达，分配标准合理。

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按照《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川财社〔2023〕28号）和《四川省民政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川民发〔2023〕124号）规定规范使用。

资金管理方面，到人到户资金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平台，整个项目实施实行民政推送、财政监管、纪委监委监督，实现项目资金“阳光化”。集中供养特困人员、机构养育孤儿资金、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资金由市、县两级财政据实按需分配、拨付到机构。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全市1-6月城市低保月标准740元、7-12月788元，1-6月农村低保月标准533元、7-12月580元，对标全省低限；截至12月底全市共有城乡低保对象11.71万人，支出低保金54363.11万元，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月标准城市1-6月962元、7-12月1025元，农村1-6月693元、7-12月754元，均达到当时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照料护理月标准按自理情况分为300元、200元、100元，截至12月底全市特困人员1.62万人、支出供养金17122.51万元。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灾难性困难，生活陷入困境，靠自身和家庭无力解决，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生活仍有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生活

保障，累计临时救助 5000 余人次，发放救助资金 852.73 万元，人均救助水平为 1445 元/人次。全年累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1328 人次、护送返乡 420 人次、落户安置 1 人，支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190.31 万元。分类施策，将符合条件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及时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加大关爱力度，为他们提供精准化的专业服务。为 800 余名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费 1145.3 万元。

总体来看，全市绩效目标全面达标，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转移支付资金效能发挥充分，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①低保对象人数。全年新增城乡低保对象 5845 人，截至 12 月底全市共有城乡低保对象 11.71 万人，支出低保金 54363.11 万元，符合条件的对象悉数纳入低保保障范围。

②临时救助人次。突破户籍限制，将所有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的家庭和个人，全部纳入临时救助范围，确保应救尽救，累计临时救助 5000 余人次，发放救助资金 852.73 万元。

③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及临时遇困人员 1328 人次，救助率达到 100%。

④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

人数。为 823 名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费 1145.3 万元。

⑤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数量。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 2.3 万余人，农村留守儿童纳入监测范围 0.27 万余人。

（2）质量指标。

①城乡低保标准。城市低保标准调整至 788 元/人.月，农村低保标准调整至 580 元/人.月，年度增幅达 6.5%、8.8%。

②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城市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调整至 1025 元/人.月，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标准调整为 754 元/人.月，年度增幅达 6.5%、8.8%。

③临时救助水平。累计临时救助 5619 人次，发放救助资金 812 万元，人均救助水平为 1445 元/人次，高于 2023 年人均救助水平。

④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县（市、区比例）。乐山市 11 个县（市、区）均建立了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依托乐山市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开展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核对比例为 100%，达到 $\geq 92\%$ 要求。

⑤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规范实施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相关政策，准确认定并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儿童纳入保障范围。

（3）时效指标。

①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严格按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及相关规定，在收到中省财政补助资金文件后及时分解下达救助资金。

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各类救助资金按照《乐山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发放管理办法》通过“一卡通”发放，确保了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发放率≥90%。

③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快速响应流浪乞讨人员求助信息，及时录入系统。

（4）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2024年我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通过“一卡通”发放，社会化发放率100%。

（5）社会效益指标。

①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乐山市困难群众救助水平稳步提高。

②帮助查明身份的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协助返回救助服务，护送返乡420人次。

③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服务率100%。

（6）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救助体系日益完善，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不断完善，保障水平不断提高。

（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①政策知晓率。通过新闻媒体、宣传手册、专题培训、入户讲解等方式集中宣传救助政策，不断提高群众对救助政策的知晓度，有力地促进全市救助工作深入推进。政策知晓率≥85%。

②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随着济弱助困力度不断增加，受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满意度较高，满意率≥8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市拟将转移支付资金绩自评结果及时上报省级民政、财政部门，同时将结果应用于县（市、区）年度困难群众救助工作绩效考评，并作为分配下达来年中、省、市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重要因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乐山市 2024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民政厅	资金使用单位	乐山市财政局 乐山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万元)		(A)		100%
	年度资金总额:	73673.96	73673.96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8972	48972	1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677	10677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13987.97	13987.97	100.00%
	其他资金	36.99	36.99	100.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依据资金管理办法、按照因素分配方法分配		
	下达及时性	上级资金下达 30 日内, 分解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和国库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社会救助相关政策规范使用		
	执行准确性	预算与实际执行基本相符, 绩效目标全面完成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下达预算时同步设定和下达区域绩效目标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履行本级支出责任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p> <p>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救急解难。</p> <p>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 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p> <p>5. 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 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p> <p>6. 适度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 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p>		<p>1. 全市 1-6 月城市低保月标准 740 元、7-12 月 788 元, 1-6 月农村低保月标准 533 元、7-12 月 580 元, 对标全省低限; 截至 12 月底全市共有城乡低保对象 11.71 万人, 支出低保金 54363.11 万元, 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p> <p>2.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月标准城市 1-6 月 962 元、7-12 月 1025 元, 农村 1-6 月 693 元、7-12 月 754 元, 均达到当时城乡低保标准的 1.3 倍; 照料护理月标准按自理情况分为 300 元、200 元、100 元, 截至 12 月底全市特困人员 1.62 万人、支出供养金 17122.51 万元。</p> <p>3. 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灾难性困难, 生活陷入困境, 靠自身和家庭无力解决, 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生活仍有困难的家庭或个人, 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生活保障, 累计临时救助 5000 余人次, 发放救助资金 852.73 万元, 人均救助水平为 1445 元/人次。</p> <p>4. 累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1328 人次、护送返乡 420 人次、落户安置 1 人, 支出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资金 190.31 万元。</p> <p>5. 分类施策, 将符合条件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及时纳入基本生活保障范围, 加大关爱力度, 为他们提供精准</p>	

				化的专业服务。 6. 为 800 余名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费 1145.3 万元。 总体来看，全市绩效目标全面达标，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转移支付资金效能发挥充分，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增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100%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100%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5%	100%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生活困难家庭中的和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10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85%	100%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100%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100%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100%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100%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不低于上年	100%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 30 日内	100%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100%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	≥95%	100%			

			率			
	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100%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100%	
			为自愿前来救助站或由公安等部门护送至救助站的传销解救人员、打拐解救人员、家暴受害者等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政策知晓率	≥85%	95%	
	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8%	99%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